

债券简称：PR 湘九债/15 湘潭九华债

债券代码：127095.SH/1580019.IB

## 2015 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022 年度第一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二年一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5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九华”、“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事项基本情况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出具了《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调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评级展望的公告》（联合〔2021〕11888 号），具体情况如下：

受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九华”或“发行人”）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联合资信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15 湘潭九华债/PR 湘九债”“16 九华双创债/PR 双创债”“17 湘潭九华 MTN001”“17 湘潭九华 MTN002”和“19 湘潭九华 MTN001”信用等级为 AA，并将发行人列入评级观察名单。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7 月 1 日发布的《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2020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存在融资租赁款及信托借款逾期本金 74848.37 万元，对外担保逾期余额 298646.87 万元，且部分银行存款及股权资产被冻结。

观察期内，湖南省及湘潭市等各级政府对湘潭九华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湘潭经开区”）及发行人的债务化解工作提供了较大力度的支持。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湘潭经开区已获批一定额度的上级资金用于化解区域内逾期非标债务；围绕湘江新区九华新片区的区域发展合作已启动，2021 年湘潭经开区土地出让成交价格合计 52.63 亿元，湘潭经开区管理委员会已实际向发行人拨付财政性资金 48.50 亿元；针对湘潭经开区城建类国有企业存量信托项目进行回购组建的缓释基金尚在推进中，组建及放款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在各级政府的支持与协调下，发行人逾期非标债务及对外担保的化解工作取得较大进展。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逾期非标债务中，已结清本金 25626.04 万元，已展期本金 49222.33 万元；逾期对外担保方面，188296.26 万元逾期关联方担保中已结清 34727.30 万元，另有 95568.96 万元已达成和解协议或办理展期，剩余 58000.00 万元逾期关联方担保及 110350.61 万元逾期非关联方担保化解工作尚在推进中。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披露信息，截至

2021年12月31日，发行人存在6笔被执行人记录，主要系债务逾期及对外担保逾期涉诉案件形成，执行标的合计106106.20万元。

财务指标方面，截至2021年9月底，发行人全部债务199.84亿元，其中短期债务86.95亿元；现金类资产0.28亿元，对短期债务的保障能力极弱。2021年1—9月，发行人筹资活动净现金流为-30.52亿元，筹资活动仍呈大规模净流出，发行人再融资压力大。2021年12月31日，发行人存续债券余额62.47亿元，其中，将于2022年到期兑付的债券余额24.66亿元，将于2022年面临回售行权的债券余额31.81亿元，2022年发行人存续债券兑付规模大。

整体看，观察期内，在各级政府的支持与协调下，湘潭九华逾期非标债务及对外担保的化解工作取得较大进展，但部分化债方案有待进一步落实，发行人仍存在较大规模的逾期对外担保未解决，面临较大的代偿风险。同时，发行人融资环境仍有待进一步修复，2022年存续债券兑付规模大，面临较大的流动性压力。

综合评估，联合资信决定维持湘潭九华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维持“15湘潭九华债/PR湘九债”“16九华双创债/PR双创债”“17湘潭九华MTN001”“17湘潭九华MTN002”和“19湘潭九华MTN001”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联合资信将与发行人保持沟通，并持续关注发行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和外部融资环境变化，及时评估和披露相关事项对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及其存续债券信用水平带来的影响。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二、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王刚、郑云桥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天圆祥泰大厦15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68

邮政编码：100029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度第一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1日